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骅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郭祥彬	董事	因公出国	郭群

公司负责人郭卓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祥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楚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元)	55,415,734.72	60,121,147.74	-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7,417,411.57	3,554,831.03	10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6,539,337.49	3,145,951.88	10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7,865,350.12	1,677,224.88	-1,761.4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01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01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6%	0.40%	0.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1,921,639,946.58	989,956,607.39	9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729,830,674.08	916,000,729.53	88.8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721.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1,556.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7,995.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87.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9,177.49	
合计	878,074.0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8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祥彬	境内自然人	36.99%	129,006,308	102,078,308	质押	102,500,000
付强	境内自然人	6.62%	23,076,707	23,076,707		
郭群	境内自然人	4.90%	17,080,960	12,810,720	质押	9,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79%	13,208,000	0		
上海富尔亿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3%	12,672,000	0		
黄巍	境内自然人	3.61%	12,588,211	12,588,211		
汕头市高佳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8%	10,391,040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2.17%	7,552,000	0		
张威	境内自然人	1.20%	4,194,390	4,194,390		
新余高新区蕾薇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3,933,658	3,933,658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郭祥彬	26,9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28,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2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08,000
上海富尔亿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12,6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72,000
汕头市高佳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10,391,040	人民币普通股	10,391,04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7,5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52,000
郭群	4,270,240	人民币普通股	4,270,24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2,579,990	人民币普通股	2,579,990
陈明	1,8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3,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15,703	人民币普通股	1,715,703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宏赢二十四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69,185	人民币普通股	1,569,1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郭祥彬和郭群是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汕头市高佳软件开发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391,040股。		

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证监会有条件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祥彬于2014年11月28日向证监会出具了《不减持股份承诺函》,承诺"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成功认购公司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而发行的股份上市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持有公司的股份"。2015年3月17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上市,郭祥彬成功认购21,294,308股(限售36个月)。由于郭祥彬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股份26,928,000股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完成限售登记手续,因此截至报告期末,郭祥彬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只有102,078,308股,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包括其所持有的26,928,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前十名股东中,"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为汕头市雅致服饰有限公司约定回购7,552,0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17%;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

1、预付账款比期初增加619.27%,主要是公司本期预付原材料、播片费用及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第一波而相应增加预付账款。

2、应收利息比期初增加30.51%,主要是公司应收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期初增加158.31%,主要是公司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第一波而相应增加其他流动资产。

4、长期股权投资比期初增加36.94%,主要是公司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第一波而相应增加长期股权投资。

5、无形资产比期初增加153.65%,主要是公司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第一波而相应增加无形资产。

6、商誉比期初增加100%,主要是公司本期收购第一波80%股权形成的商誉。

7、金融负债比期初减少35.29%,主要是开展美元远期结汇业务,期末余额为未履约远期结汇合约的公允价值。

8、预收账款比期初增加118.26%,主要是公司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第一波而相应增加预收账款。

9、应缴税费比期初增加5368.55%,主要是公司本期应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税费增加较多所致。

10、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增加282.23%,主要是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项目的股权转让款为分阶段支付,公司按投资协议预计需支付的投资款所致。

11、资本公积比期初增加186.94%,主要是公司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第一波而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二) 利润表

1、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33.63%,主要是公司本期动漫影视制作费及网络游戏制作费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1.60%,主要是受汇率变动影响,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3、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91.39%,主要是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90.35%,主要是公司对外捐赠的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5、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91.40%,主要是公司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第一波而相应增加税费。

(三) 现金流量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761.40%,主要是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较多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87.89%,主要是本期投资支付成立骅威香港子公司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是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3月17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新增的股份上市。

2015年4月1日,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1日起停牌,2015年4月16日公司发布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审计、评估机构正在积极有序地对涉及重组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新增股份上市	2015年03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	2015年04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2015年04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祥彬	1、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4年07月25日	做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祥彬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的承诺。	2014年07月25日	2015年03月17日至2018年03月17日	严格履行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祥彬	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成功认购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而发行的股份上市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本人持有公司的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承诺,及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追加限售手续。本人若违反承诺减持股份,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上缴公司,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	2014年11月28日	2014年11月28日至2015年9月17日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及全体董事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承诺保证《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年07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付强、黄巍、张宇驰、张威、新余高新区蕾薇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4年07月25日	做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付强、黄巍、张宇驰、张威、新余高新区蕾薇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承诺第一波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分别不低于8,000万元、10,400万元和13,000万元。如果第一波未实现承诺的净利润,由付强、黄巍、张威、张宇驰、蕾薇投资向骅威股份支付补偿。	2014年07月25日	2014年12月26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郭群	自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且本人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10年11月02日	长期有效	正在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郭祥彬、董事兼副总经理郭群、汕头市华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富尔亿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汕头市高佳软件有限公司、汕头市雅致服饰有限公司	1、从公司2006年和2007年所享受的15%所得税优惠政策为广东省的地方优惠政策,存在被国家税务机关按照33%的所得税税率追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风险。对于公司可能被追缴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差额的风险,公司发起人均已作出如下承诺:"如果发生由于广东省有关文件和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存在差异,导致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追缴广东骅威玩具工艺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2007年度的企业所得税差额的情况,本股东愿意按照持股比例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款及相关费用。"2、《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010年11月02日	长期有效	正在严格履行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祥彬	若本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此前应由本公司缴付的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费,或因此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本人将全额承担该补缴、追偿或处罚款项,保证本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0年11月02日	长期有效	正在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锁定的有关规定。	2010年11月02日	长期有效	正在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2014年07月25日	2014-2016年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	自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并履行相应的披露义务。	2014年11月12日	2014年9月11日至2015年9月11日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1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并履行相应的披露义务。	2015年03月17日	2015年03月17日至2016年03月17日	严格履行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10%	至	16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万元)	2,708.78	至	3,353.72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289.8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第一波,相关收益增加。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郭卓才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骅威股份　编号:2015-034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4月22日上午10:00在公司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4月1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卓才先生召集,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8名,董事郭祥彬先生因公出国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委托董事郭群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合法有效。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24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授权董事长办理筹划期间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办理筹划期间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与交易对手方的商务谈判、签署框架性协议等。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53号)的相关规定,停牌期间,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对相关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待确定具体方案后,将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上海骅威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整合业务、提高运营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上海骅威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24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骅威股份　编号:2015-036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上海骅威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为整合业务、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上海骅威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骅威")。

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名称:上海骅威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注册号:310107000658007

3、住所: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868号1605室A座

4、法定代表人姓名:郭祥彬

5、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

6、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7、经营范围: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除演出、除经纪),儿童乐园服务(限分支),会展会务服务,动漫设计和动漫产品的设计及销售,工艺礼品的设计及销售(除专项),销售:玩具、模型、婴幼儿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实业投资(除股权投资及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除股权投资及股权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除专项)、市场信息咨询及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类均除经纪),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计算机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8、成立日期:2012年6月26日

9、财务情况:截止2015年3月31日,上海骅威总资产363.56万元,净资产-70.20万元,营业收入2.33万元,营业利润-87.79万元,净利润-87.79万元。

二、注销上海骅威的原因

?2012年6月,公司以超募资金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人民币在上海成立该全资子公司,由于上海骅威在业务开展方面经营困难,持续亏损,为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管理运营效率,公司拟注销上海骅威。

三、注销上海骅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子公司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管控能力,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上海骅威的清算、注销相关工作,并积极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康得新　公告编号:2015-030

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更正后)

2015年0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钟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元)	1,500,354,327.09	1,221,227,187.02	2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93,088,866.84	208,988,465.97	4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292,391,818.35	206,531,997.71	4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39,161,454.44	103,475,604.77	34.4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1	0.22	40.9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1	0.22	4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1%	5.40%	0.5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10,893,467,971.90	10,876,503,651.97	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5,107,223,335.41	4,794,291,697.83	6.5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1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6,720.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603.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92,836.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42.88	
合计	697,048.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98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0%	164,017,817	0	质押	153,400,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财富招商1期指定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9%	40,000,000	0		
吕志炎	境内自然人	2.72%	25,979,686	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财富招商2期指定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	20,000,000	0		
通用技术集团香港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6%	19,603,000	0		
崔斌	境内自然人	1.93%	18,422,745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10,703,876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10,128,000	0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9,562,809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9,275,868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4,017,817	人民币普通股	164,017,817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财富招商1期指定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
吕志炎	25,979,686	人民币普通股	25,979,686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财富招商2期指定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通用技术集团香港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19,6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03,000
崔斌	18,422,745	人民币普通股	18,422,74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10,703,876	人民币普通股	10,703,8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28,000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562,809	人民币普通股	9,562,80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9,275,868	人民币普通股	9,275,8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1、公司股东吕志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979,686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0,000,000股。2、公司股东崔斌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400股,通过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422,345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34.93%,主要是1季度公司经营规模增长,客户票据结算所致。

2、预付款项较期初减少34.54%,主要是材料预付款减少所致。

3、应收利息较期初减少,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到所致。

4、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减少38.49%,主要是保证金减少所致。

5、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主要是对北京康得新三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

6、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59.49%,主要是由于预付设备款项增加所致。

7、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40.33%,主要是1季度公司经营规模增长所致。

8、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36.73%,主要是由于1季度支付2014年度的奖金所致。

9、应付利息较期初增加117.02%,主要是由于经营规模增长、融资需求增加所致。

10、应付股利较期初减少,主要是由于股利支付所致。

11、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46.24%,主要是由于保证金和其他经营性往来款减少所致。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42.74%,主要是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13、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128.31%,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规模增长,融资需求增加所致。

14、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58.95%,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强应收款管理,减少坏账计提所致。

15、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73.06%,主要是本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贴较少所致。

1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34.49%,主要是由于公司规模增长,同时加强应收账款回款管理,以及应付账款控制,有效促进经营性现金净流量的增加。

1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7.48%,主要是张家港光学膜产业群已经达产,投资支出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钟玉	控股股东康得集团和实际控制人钟玉先生出具《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函》:1、尽量避免或减少康得集团、钟玉及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利用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在交易或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康得集团、钟玉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优于无关联第三方的优惠或权利。3、不利用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康得集团、钟玉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将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利益的行为。5、就康得集团、钟玉先生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康得集团、钟玉先生将督促公司依法依规履行审议和决策程序,并按照有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控股股东康得集团、钟玉先生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康得集团、钟玉及控制的下属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2、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期间内,康得集团、钟玉及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会以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期间内,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康得集团、钟玉及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之间可能或不可避免地构成实质同业竞争时,康得集团、钟玉将及时书面通知发行人此情形,并及时终止或转让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促使康得集团、钟玉控制的企业及时终止或转让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享有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受让上述业务的权利。4、如康得集团、钟玉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康得集团、钟玉履行上述承诺;康得集团、钟玉及下属企业将向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其他股东赔偿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014年12月26日	—	严格履行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2014年09月01日	2015-03-01	严格履行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一、康得集团 (下称:本司)及控制的下属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二、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的期间内,本司及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会以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的期间内,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司及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可能或不可避免地构成实质同业竞争时,本司将及时书面通知发行人此情形,并及时终止或转让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促使本司控制的企业及时终止或转让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享有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受让上述业务的权利。四、如本司违反上述承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我公司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及下属企业将向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赔偿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011年09月09日	—	严格履行
	钟玉	一、钟玉 (下称:本人)及控制的下属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二、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的期间内,本人及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会以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的期间内,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可能或不可避免地构成实质同业竞争时,本人将及时书面通知发行人此情形,并及时终止或转让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及时终止或转让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享有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受让上述业务的权利。四、如本人违反上